**附錄十五** 收件編號：\_\_\_\_\_\_\_\_\_\_(考生請勿填寫)

**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

**試題疑義申請表**

113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准考證號碼 |  | 考生姓名 |  |
| 聯絡電話 |  | 手機號碼 |  |
| 甄試類（群）組別： | | | |
| 疑義考科： | | | |
| 疑義題號：　　　　　　　　　　　　　 　　　（如有大題應註明清楚） | | | |
| 疑義要點及理由（請具體敘明並檢附佐證資料） | | | |
| (請以電腦打字，WORD檔或ODT檔型式提出申請，一個檔案一題疑義內容) | | | |
| 本題答案建議：（請勾選）  □ 本題答案更正為： □A □B □C □D  □ 本題無正確答案。 | | | |
| 佐證資料：（應檢附佐證資料，並掃描成電子檔，請勿僅以補習班印製之講義、書籍、答案或考古題作為佐證資料）  書名： 出版年次：  作者： 頁次： | | | |

注意事項：

1.本申請表以WORD檔或ODT檔型式填妥後請E-mail至甄試委員會([siaojyun@cc.ncu.edu.tw](mailto:siaojyun@cc.ncu.edu.tw))，甄試委員會於上班時間接獲考生之試題疑義申請將在當日內回信告知已收件（考生若於下班時間寄出，本會將於收件後隔日回覆），考生如未接獲回信，應於試題疑義受理期限內反應，逾期不予受理。電話：(03)4227151轉57148。

2.疑義申請截止時間：**113年3月29日（星期五）下午5：00前**，逾期不予受理。

3.甄試委員會將於113年4月26日（星期五）上午10：00前公告處理結果。